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馮擇仁
電話：06-6326301
電子信箱：fcj2605@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玉井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南市農畜字第10901112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109年春節將至，國內肉品需求量大增，為避免不肖業者伺機違法屠宰及販賣非法畜禽肉品，請貴單位協助宣導肉品攤商應取得合格屠宰場之肉品及合格屠宰標章，始得販賣，以免受罰，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109年1月10日防檢六字第1091504836號函辦理。
- 二、本府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每月將不定期查緝，請貴單位協助宣導肉品攤商取得最近7~10日內之合格屠宰標章，以供查驗。

正本：臺南市市場處、臺南市各區公所
副本：本局畜產科

